

韓國政府發布「農作物災害保險」修正方案

韓國政府為了積極支援與救助災害損失之受災農家，早日回復農、漁業生產活動，實施損害補償之農漁業災害保險制度與緊急修復支援救助，韓國政府從2001年開始實施農漁業災害保險制度。

撰文、圖片／全燦益



颱風過後被破壞的蘋果樹。

即使實施農漁業災害保險制度，保險對象與項目遺漏了部分的農作物與災害發生原因。因此，韓國政府準備發表以下修正方案：

擴大災害保險之保險項目與保障範圍

其一是擴大災害保險對象項目，到2017年預計增加到93項目（超過50%項目），至於擴大災害保險項目數量預計逐年遞增，2013年71項、2014年77項、2015年83項、2016年88項、2017年93項，而各類別遞增則如下：

- 農作物：2013年40項、2014年43項、2015年46項、2016年48項、2017年50項
- 家畜：2013年16項、2014年16項、2015年16項、2016年16項、2017年16項
- 水產養殖：2013年15項、2014年18項、2015年21項、2016年24

項、2017年27項

擴大補償範圍包括所有天然災害

以蘋果、梨子、橘子、柿子等農作物來說，目前只有保障颱風、冰雹、暴雨所造成的災害損失，修正方案保障所有天然災害造成的損失，包含寒害、雪災、鳥獸災害等。

至於縮短災害損失調 期間的規劃上，政府培養專業災害損失評價人員與開發科技調查設備，2013年之專業災害損失評價人員為400人，預計到2017年增加為1,000人。

導入「損害評價士資格制度」 穩定「農作物災害保險」營運

此外，方案也規劃了擴充災害保險之基礎設施：

- 設立管理「農作物災害保險」之

專責機關：由於「農作物災害保險」之功能與一般商業保險不同，因此，設立「農作物災害保險」之專責管理機關，培養專業之，農作物損害評價士，開發適用農業的保險產品。

- 擴大農作物災害保險之調查、研究，架構農作物保險統計與生產管理系統，製作「農漁業災害危險地圖」，計算出適當的保險費率並開發新保險產品。

- 減免政府之政策資金之利息，加強推廣「農作物災害保險」教育，增進農漁民參加「農作物災害保險」之意願。

在改善農業受災損失復原策略則有：

- 不可抗力之2度受災損失支援對象：例如因為水災停電，造成發電機不能運轉，導致家畜、養殖水物之斃死。
- 每戶農漁家之農作物災害損失救

助金之上限為5千萬韓圓，超過的部分將由政府提供長期之專案性低利融資。

- 調高保險項目之救助單價，讓受天然災害損失知農漁民可以早日回復正常營運。

例如溫室在2012年之災害損失救助金補償比率為35%~47%，修正方案調整為55%以上。（作者為亞太糧食肥料技術中心農業經濟專家）

	李明博政府	朴槿惠政府
災害保險項目	62項	2013年：71項 2017年：93
受災損失調查期間	7~10日	3~5日
災害損失評價人員	委囑農民	專業之災害損失評價士（新設損害評價士資格制度）
保障範圍	颱風、冰雹、暴雨	所有的災害損失，包括寒害、雪災、鳥獸害等
收穫量認定採用方式	該受災市、郡之平均收穫量	農家個別實際收穫量
基準價格適用方式	一般農產物品價格一律適用	不同農漁產品品質適用不同之基準價格評價。例如環境友善栽種之稻米基準評價補償損失為20%，但採用一般方式種植之黑米，其基準評價補償損失僅為15%。
農戶負擔災害損失比率	主要為30%	15%：蘋果、梨子、甜柿、小柿子、橘子（但如果在近3年內有接受到災害保險補償金的農漁民，則只能選擇購買負擔比率20%以上之農漁業災害保險） 20%：馬鈴薯、洋蔥、地瓜、玉米 30%以上（一般的農漁產品）
國家再保險	支給：損害率180%以上時	下向調整基準損害率×In 2013年，支給：損害率150%以上時
保險管理機構	無	農漁業政策保險公團
每戶災害損失支援限額	5千萬韓元	5千萬韓元+災害損失貸款（貸款上限：1億韓元、年利率：1.5%、貸款期限10年，寬緩期5年）



修正方案之後，蘋果梨子等農作物將被保障所有天然災害造成的損失。